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77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环旭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 根据《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公开发行了3,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45,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及对应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2,957万元。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调整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基于市场需要的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规划，公司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调整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根据《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故决定于2023年9月15日在公司召开“环旭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券持有人会议届次：环旭转债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集人：公司董事会

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13:30

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 169 号日月光集团总部 B 栋 1 楼会议室

议召开及投票表决方式：会议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以记名方式表决

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

席对象

（1）债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如下：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调整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6）。

三、会议登记方法

记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委托代理人

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1）、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1）、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方式登记；

（5）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或通讯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票详见附件3）。

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应于2023年9月14日16:00前将表决票及登记资料通过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送达地址详见“五、联系方式”），或将表决票及登记资料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 public@usiglobal.com，并同时将表决票原件及登记资料邮寄至公司证券部存档；未送达或逾期送达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

2、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代表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每一张未偿还的“环旭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根据《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五、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盛夏路 169 弄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58968418

电子邮箱：public@usiglobal.com

六、其他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委托代理人）需办理出席登记，未办理出席登记的，不能行使表决权。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年 8 月 29 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参会登记表

、表决票

附件 1: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环旭转债”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9月15日召开的“环旭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1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调整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环旭转债”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参会登记表

法人持有人名称/自然人持有人姓名	
参会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讯
持有人地址/住所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法人持有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证券账号持有债券数量（张）（注）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与邮编	

注：截至本次债权登记日 2023 年 9 月 8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环旭转债”持有人。

债券持有人签字（法人债券持有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环旭转债” 2023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调整延期及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说明:

- 1、本表决票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 2、以上各项议案，各债券持有人或委托代理人请根据“同意”、“反对”、“弃权”的表决意见，在对应表决结果处划“√”。
- 3、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多选视为无效；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代表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 4、如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投票表决，应于自债权登记日次日(2023年9月9日)起，至2023年9月14日16:00前将表决票及登记资料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公司指定邮箱 public@usiglobal.com，并同时 will 表决票原件及登记资料邮寄至公司证券部存档；以邮寄或现场递交方式的送达公司证券部的，接收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
- 5、在表决票原件送达之前，邮件送达的文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邮件送达的文件与原件不一致时，以原件为准。

债券持有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债券持有人持有债券简称：环旭转债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人民币为一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

2023 年 9 月 15 日